

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「語文領域國語文專長」

108 年 8 月 22 日教育部臺教師(二)字第 1080121976 號函同意備查

領域專長名稱	語文領域國語文專長			
要求最低應修畢總學分數	46			
領域核心課程最低學分數		領域內跨科課程最低學分數		主修專長課程最低學分數
本校培育之相關學系、研究所	中國文學系、台灣文學研究所、語言學研究所、中國語文學系、臺灣語言研究與教學研究所			
課程類別	最低學分數	課程名稱		課程修習規範
語言知能課群	8	語言學導論(3/必)、語言學概論(3/必)、語言學通論(3/必)		至少必修一門，實修學分如超過3學分，僅採計3學分，無法列入本類別最低應修學分與最低應修畢總學分
		漢語語法分析(3/必)		
		文字學(3/選)、聲韻學(3/選)、訓詁學(3/選)、修辭學(3/選)、漢語語法學(3/選)、漢語音韻專題(3/選)、漢語語言學專題研究(3/選)、語法理論專題(3/選)、語言分析專題(3/選)		
文學知能課群	14	中國文學史一(3/必)、中國文學史二(3/必)、中國文學史(6/必)		至少必修3學分，實修學分如超過3學分，僅採計3學分，無法列入本類別最低應修學分與最低應修畢總學分
		文學概論(3/必)、詩選(3/必)		
		唐宋明清文(3/選)、漢魏六朝文(3/選)、現代詩(3/選)、詞選(3/選)、戲曲選(3/選)、現代戲劇(3/選)、小說選(3/選)、韓柳文(3/選)、歐蘇文(3/選)、杜詩(3/選)、李白詩(3/選)、王維詩(3/選)、李商隱詩(3/選)、東坡詞(3/選)、柳周詞(3/選)、紅樓夢(3/選)、唐代傳奇文(3/選)、台灣文學史專題一(3/選)、台灣文學史專題二(3/選)、文學經典：台灣文學選讀(3/選)、文學與創作導論(3/選)、台灣文學史(3/選)、歷代文選(3/選)、現代散文選讀(3/選)、曲選(3/選)、宋元戲曲選讀(3/選)、明清戲曲選讀(3/選)、現代詩選讀(3/選)、古典小說(3/選)、現代小說選讀(3/選)、專家詩(3/選)、專家詞(3/選)		

哲學知能課群	6	中國思想史一(3/必)、中國思想史二(3/必)、中國思想史(6/必)	至少必修3學分，實修學分如超過3學分，僅採計3學分，無法列入本類別最低應修學分與最低應修畢總學分
		孟子(3/選)、荀子(3/選)、老子(3/選)、莊子(3/選)、墨子(3/選)、韓非子(3/選)、子學名著選讀(3/選)	
國學知能課群	6	古籍導讀(3/必)、國學概論(3/必)	至少必修一門實修學分如超過3學分，僅採計3學分，無法列入本類別最低應修學分與最低應修畢總學分
		詩經(3/選)、楚辭(3/選)、左傳(3/選)、史記(3/選)、論語(3/選)、學庸(3/選)、經學名著選讀(3/選)、文心雕龍(3/選)、四書選讀(3/選)	
語文應用、創作、傳播與相關教學知能課群	4	深入閱讀與高階寫作(3/選)、大學中文寫作：企畫書與文案(3/選)、大學中文寫作：生活美學書寫(3/選)、大學中文寫作：故事改編(3/選)、大學中文寫作：小說創作(3/選)、大學中文寫作：散文創作(3/選)、非虛構寫作(1/選)、活動企畫書寫作(1/選)、編輯與出版(1/選)、應用中文(3/選)、書法(3/選)、數位網路與文創(3/選)、文案寫作與編輯(3/選)、大眾文學與產業(3/選)、現代戲劇選讀與寫作(3/選)、散文鑑賞與習作(3/選)、現代詩鑑賞與習作(3/選)、小說鑑賞與習作(3/選)、現代戲劇(3/選)、現代戲劇名著選讀(3/選)、台灣戲劇與劇場文化(3/選)、劇本分析與習作(3/選)、研究方法與論文寫作(3/選)、台語影劇及文學(3/選)、進階影視實務(3/選)、基礎影視實務(3/選)、現當代東亞動漫的文化閱讀(3/選)、台語·歌曲與社會(3/選)、影像敘事與鏡頭語言(3/選)、次文化與文藝理論(3/選)、電影與視覺文化(3/選)	
國語文教學評量、教材教法知能課群	0	讀寫教學專題研究(3/選)、寫作教學研究(3/選)、讀以學專題研究(3/選)、語文領域教材教法研究(3/選)、語言教學評量研究(3/選)、華語教學通論(3/選)、華語口語與表達(3/選)、華語教材教法(3/選)、聽力與會話教學方法(3/選)、閱讀與寫作教學方法(3/選)、華語教學實務一(3/選)、華語教學實務二(3/選)、華語文教學理論與實務(3/選)、華語文教學實務專題(3/選)、電腦輔助華語教學(3/選)、漢字教學方法(3/選)、華	

		語文測驗與評量(3/選)、華語文測驗與評量專題(3/選) 華語文教學導論(3/選)、華語教學實務(3/選)、華語教學法(3/選)、漢字教學(3/選)、華語教學班級經營(3/選)	
跨領域國語文教學、評量運用知能課群	0	文化資源調查與應用(3/選)、語文領域數位學習教材研發與評鑑(3/選)、語言與文化(3/選)、詞彙教學(3/選)、社會語言學專題研究(3/選)	

說 明

1. 本表依據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」內涵訂定。
2. 本表要求最低應修畢總學分數 46 學分，各課程類別最低學分數為「語言知能課群」8 學分、「文學知能課群」14 學分、「哲學知能課群」6 學分、「國學知能課群」6 學分、「語文應用、創作、傳播與相關教學知能課群」4 學分。